



联合国 大会



NOV 15 1991

NOV 15 1991

Distr.
GENERAL

A/C.1/46/17
12 November 199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六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68

审查《加强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

1991年11月8日

荷兰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转达1991年11月8日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通过的关于南斯拉夫的声明的英、法文本(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四十六届会议议程项目68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范斯海克(签名)

附 件

(原件：英文/法文)

关于南斯拉夫的声明 (欧洲政治合作部长级特别会议， 1991年11月8日，罗马)

今天，1991年11月8日，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在罗马举行了部长级特别会议，评估南斯拉夫危机。他们注意到卡林顿勋爵对11月5日在海牙举行的南斯拉夫问题会议第八届全体会议所作的评价。

尽管有关方面一再作出停火承诺，战事和滥杀还在继续，他们对此深感关切。在这方面，他们提请注意，向杜布罗夫尼克人民进行武力威胁和使用武力是不能接受的行为。此外，有关各方曾于10月18日在海牙同意、又于11月5日重申的撤除对军营的封锁并撤回南斯拉夫国防军，但是这些承诺没有得到履行。他们重申，使用武力和以既成事实来更改边界的政策是徒劳的，共同体及其成员国绝不予以承认。

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又深感关切地注意到，卡林顿勋爵以十二国的名义提出的旨在达成全面政治解决的建议中的基本内容没有得到所有有关各方的支持。结果谈判进程受到危害。

鉴于情况的严重性，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决定采取下列措施：

- 立即停止实施同南斯拉夫之间的贸易和合作协定，并决定中止该协定，
- 重新对纺织品施加数量限制，
- 从普遍优惠制受惠国名单上除去南斯拉夫，
- 正式停止给予法尔方案下的利益。南斯拉夫并未受邀参加定于1991年11月11日举行的二十四国集团的下一次部长级会议。

此外，共同体及其成员国要求那些也属于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成员的成员国请安

全理事会就提高武器禁运效率的其他措施达成协议。

同样地,它们也请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采取必要步骤来实施石油禁运。

现在考虑采取其他的经济和政治措施以备必要时予以执行。

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决定,将对以和平方式为根据共同体提议的全面政治解决办法提供合作的各方采取积极的补偿措施。

共同体及其成员国仍坚决致力于这种全面的政治性安排。它们强调进行真诚地谈判而不使用武力是脱离当前危机的唯一途径。

在这方面,它们回顾只有在全面解决的范围内才有可能承认那些希望独立的共和国,这包括对人权和各民族或种族团体的权利提供充分保障。它们敦促各方立即为此拟订法律条款。

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对于这一危机的人道主义方面也极为关注,并坚决主张有关各方应让急需援助的社区和许多因战争而流离失所的人获得紧急援助。应提醒有关各方,按照《日内瓦公约》规定的基本人道主义标准,履行其个别的职责。

虽然违反停火的情况仍然不断发生,本会议仍是各方能够就和平解决办法进行会谈的唯一场所。

基于上述理由,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向有关各方发出紧急呼吁,为及早继续进行这一会议创造必要条件。它们敦促其他国家支持它们的立场。

- - - - -